

浙江省工业气体协会 2021 年以来工作情况及下步工作计划

一、2021 年以来工作情况

（一）开展党建工作

1、发挥功能型党小组领导作用。2020 年，本协会功能型党小组成立以后，依据省经信领域行业协会党建工作会议精神和《2021 年省经信领域行业协会党建工作要点》，认真学习、积极贯彻和加强行业协会党建方面工作。年初，根据《浙江省经信领域行业协会党建工作指导员选派工作办法》，与省委派的党建指导员建立联络，设立“党建小组”微信群，方便指导党建工作和报告情况。今年以来，为进一步强化党的引领和发挥功能型党小组作用，本协会召开的相关工作会议及今年协会“换届工作领导小组”均有党小组成员参加领导工作和决策。

2、“党建工作要求”入《章程》。今年上半年，根据省级社会团体章程制定要求，召开了会长工作会议、理事会议修改本会《章程》，将“党建工作要求”内容写入《章程》（2021 年修改稿），已报经省经信行业协会党办审核。本会《章程》（2021 年修改稿）将提交 2021 年会员大会进行表决，通过后即履行相关报备手续。

（二）规范协会自身建设

3、规范秩序，加强自我管理。为学习党的政策纲领，研究行业发展趋向，讨论服务措施，总结阶段性相关工作成果，

今年以来，本会以自我约束、自我管理、群策群力的方法，多次召集协会负责人和专家研讨今年“换届选举”的重大事项和其他服务事项，以有序开展工作的方法，强化自身建设和服务功能。

(1) 召开二次“会长工作会议”。主要提名“换届工作领导小组”建议名单；起草“理事会换届方案”（讨论初稿）；提名换届“理事候选人和负责人候选人”建议名单；讨论《章程》（修改稿）；拟定“换届选举办法（公示稿）”；讨论今年会员（换届）大会筹备事项等。

(2) 召开二次“理事会议”：七届九次理事会、七届十次理事会（通讯会议）。主要审议“换届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建议名单，同意成立该小组；审议“理事会换届方案”（讨论稿）；审议换届“理事候选人和负责人候选人”建议名单；讨论《章程》（修改稿）；讨论“换届选举办法（公示稿）”；确定会员大会召开地点；审议“会员大会费用预算”等。

(3) 召开二次“换届工作领导小组会议”。主要确定“理事会换届方案”（报批稿）、换届“理事候选人和负责人候选人”名单、《浙江省工业气体协会理事会换届候选人名单》（公示文件）、《浙江省工业气体协会 2021 年换届选举办法（稿）》（公示文件）等，并讨论研究会员大会换届选举的具体实施事项。

(4) 召开专家组、鉴定评审工作会议。主要总结上年度工作情况，传达有关精神，学习特种设备标准规范，交流技术服务和鉴定评审工作经验。

4、合规办会，加强自我约束。根据各阶段省有关部门对行业协会的管理要求，做好自查和报告工作。

(1) 今年 5 月，根据对省级社会团体年检工作要求，向省经信行业协会党办、省民政厅报送年检报告书及相关资料，经初审、复审合格。

(2) 按照对行业协会收费整治工作部署要求，2021 年上半年、下半年二次对协会收费情况进行了自查，均向省经信行业协会党办报送收费自查和收费管理情况。

(3) 今年 6 月，参加省有关部门举办的全省性行业协会商会负责人培训班，学习行业协会商会规范化建设要求。

(4) 今年 9 月，向省经信行业协会党办报送今年以来工作进展情况及下一阶段工作计划。

(5) 上半年，完成本协会 2020 年度财务审计。下半年，完成本协会换届财务审计，审计时间截止 2021 年 9 月 30 日换届前月。

(三) 助推气体行业发展

5、承担政府委托的鉴定评审技术服务。今年 1-10 月，本协会鉴定评审机构接受省特种设备行政许可机关的委托，共承担了 41 家气瓶充装单位申请的“气瓶充装”项目现场鉴定评审工作。派出评审专家 123 人次，前往全省 10 个地区市，圆满完成政府部门交给的鉴定评审技术服务工作。以上评审的充装单位按气体分类，其中工业气体类 14 家；液化石油气类

21家；天然气（含车用）类6家。同时，为进一步提高鉴定评审工作水平，工作情况，协会人员专程前往气瓶充装评审现场了解工作情况，听取当地市场监管局特种设备监管人员对本会鉴定评审工作的指导意见，受益匪浅。

6、配合政府推动行业创新发展。

（1）今年6月，省经信厅为研究我省氨气生产装备技术应用存在问题，召开氨气应用座谈会听取意见，本会代表参加会议。据了解，相关会员企业已着手开展对国产天然气提氮储备技术方面的研究。

（2）今年8月，杭州市经信局为做好制造业产业基础再造和产业链提升工程工作，组织举办2021年产业链对接（杭氧专场）活动。本协会应邀参加了在杭州制氧机集团有限公司临安制造基地举办的这次活动，积极推动会员企业与上下游供应链以及科研机构、医疗机构和金融机构的合作，和代表一起参观装备，交流行业情况。

7、开展行业产能调查。今年5月，为了解气体行业的企业变迁和市场变化，对全省工业氧气、医用氧气、液体类产品的生产企业及其产能进行了一次初步摸底调查。调查情况上报中国工业气体工业协会及有关单位。

（四）服务会员

8、组织宣贯国家新规程。今年初，《气瓶安全技术规程》（TSG 23—2021）正式颁布实施。因本规程是整合《气

瓶安全技术监察规程》、《气瓶充装许可规则》(TSG R4001-2006)等 7 个规范，形成的关于气瓶的综合规范。规定了气瓶材料、设计、制造、型式试验、监督检验、气瓶附件、充装使用、定期检验等重要环节的具体安全技术要求。为保证该规程的顺利实施，今年 4 月，本协会与全国气瓶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联合在杭州举办了新规程宣贯会。特邀请主要负责起草工作的专家来杭进行讲解和释义。共有 249 人参加宣贯会，其中包括省、市、区各级市场监管局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执法人员 44 人。

9、组织召开 2021 年会员（换届）大会。

（1）大会的筹备：成立年会考察小组负责考察会议地点和询价。由当地理事预先了解、联络会场，考察小组一行前往踏点，与会场方洽谈、协商定价，并拟定大会召开时间。考察结果和编制的会议费用预算表，提交理事会审议通过后，与会场方签订会议服务合同，保障大会如期顺利召开。

（2）修改《章程》：《章程》的修改需要经过会员大会审议通过。因此，一是会长工作会议拟定《章程（修改稿）》；二是召开七届九次理事会审议通过《章程（修改稿）》；三是召开 2021 年会员大会，经会员审议、表决通过，形成正式《章程（2021 版）》；四是大会后，向省有关部门和登记管理机关履行报备手续。

(3) 公示文件：今年换届选举是会员大会的主要议程。按规定，10月11日，本协会发了《关于公示理事会换届候选人名单和换届选举办法的通知【浙气协（2021）15号】》，将《浙江省工业气体协会2021年理事会换届候选人名单》、《浙江省工业气体协会2021年换届选举办法（稿）》二个公示文件，发布在“浙江省工业气体协会”网站、本会会员内部群里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为7日，自2021年10月11日至18日止。

(4) 会前相关程序：以上大会所需文件资料，按照《章程》和有关规定，经过相关会议审议通过，并报经批准，完成了大会前的相关程序和准备。

(5) 召开会员大会：11月1-2日，分别召开协会七届十一次理事会和2021年会员（换届）大会，审议2020年工作报告（2020年因疫情未召开会员大会）、2021年以来工作情况及下一阶段工作计划、2020年度和2021年1-9月财务收支情况报告、2019年会员大会费用收支决算报告、申请入会企业名单；审议《章程（2021版）》修改稿。会员大会以无记名投票形式选举产生第八届理事会。

11月2日召开协会第八届一次理事会，以无记名投票形式选举产生协会新一届负责人。

会员大会还进行信息技术交流发言。

10、其他服务。一是为会员提供行业信息内部交流资

料：每季度出版一期《浙江气体》协会的会刊。二是为会员提供网站信息交流平台，维护本协会网站正常运行，及时发布协会文件资料和行业相关信息。三是为会员提供技术咨询服务，请专家解答技术疑难等。四是为有关单位提供技术服务，派专家参加危险化学品生产许可证核查、安全检查、研讨会议等。

二、2021 年下一阶段和 2022 年工作计划

（一）履行重大事项报备。本次会员大会通过的《章程》修改版及选举产生的新一届理事会和负责人，分别自产生之日起 15 日、30 日内向省经信行业协会党建领导机关和省登记管理机关办理报备手续。

（二）举办第十四期气体产品质量分析人员培训班。依据《气瓶充装站安全技术条件》（GB 27550-2011）中：“充装站应配备高中或高中以上文化程度或同等学历并经专业技术培训，取得资格证书的产品质量检验人员”的规定，拟定今年 12 月，与省化工院合作举办第十四期气体产品质量分析人员培训班，对气瓶充装单位的气体分析人员进行上岗资格培训。

（三）参加全国气体会展。今年 12 月下旬，中国工业气体协会将在南京国际博览中心举办“2021 第 23 届中国国际气体设备、技术与应用展览会”，本协会作为协办单位，要配合做好展会相关准备，组织会员参展、观展。

（四）交流鉴定评审工作经验。自 2007 年以来，在各级市场监管局特种设备监察机关的指导和帮助下，本协会鉴定评审机构共累计完成 435 家气瓶充装行政许可鉴定评审工作项目，积累一些阅历，取得一定成绩。为进一步学习省内各评审机构的宝贵经验，计划 2022 年适时安排向兄弟评审机构学习交流，以提升本协会评审人员技术素质与涵养，提高评审判断能力与鉴别水平，从而培养评审人员于鉴定评审工作中不断进取的精神，更好地服务社会。

（五）推进工业气瓶安全追溯体系全覆盖。继去年本协会推动气瓶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和组织气瓶信息化管理现场观摩交流以来，今年又有许多工业气体气瓶充装单位克服疫情带来种种困难，加快跟进气瓶信息化追溯平台建设。据统计，致今年 10 月底，本协会的会员气瓶充装单位中，超过 50% 已完成气瓶安全追溯体系建设，还有部分气瓶充装单位的系统在建，有的地区市已完成 100%。今后一个阶段，要继续推进这项工作，争取至 2022 年底，气瓶充装会员单位能全部完成这项体系建设。

（六）鼓励工业气体数字化信息化转型创新发展。国家正在大力推进数字化建设。当今时代，信息化发展很快，不进则退。工业气体行业同样需要增强数字化意识，抓住信息化发展机遇。要鼓励我省工业气体生产、气瓶充装单位采用智能化科学技术模式或手段管理产业上、下链和安全营运全过程，促进行业创新发展。

（2021 年 10 月 31 日）